

商标初步审定公告

根据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商标法》第二十八条之规定，下列商标初步审定，予以公告。异议期限自2025年01月21日至2025年04月20日止。

第 81476802 号

申请日期 2024年10月19日

商 标

QMXD

申请 人 合肥市思拓帆科技有限公司

地 址 安徽省合肥市蜀山区习友路999号九重锦园7幢2803室

代理机构 苍南百标知识产权代理有限公司

核定使用商品/服务项目

第14类：贵金属合金；首饰盒；首饰用小饰物；人造珠宝；银制工艺品；翡翠；玉雕艺术品；珠宝首饰；景泰蓝工艺品；手表

第26类：发带；衣服饰边；纽扣；胸针（服装配件）；头发装饰品；发夹；假发；人造花；针盒；提胸贴片